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控股股東

由管先生實益擁有的Sure Capital將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51%(未計及因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Sure Capital及管先生將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Sure Capital及管先生均無控制或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此外，本集團董事確認，本集團將不會以任何形式自控股股東取得任何財務援助。因此，本公司認為並不存在任何獨立身分問題，並信納本集團可在獨立於其控股股東及彼等的聯繫人士的情況下進行業務。

杭州浩明

杭州浩明為由管先生及韓女士分別擁有60%及20%權益的公司。作為重組一部分，已成立杭州三江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向杭州浩明收購其環氧乙烷買賣以及表面活性劑生產及銷售業務。由於杭州浩明受管先生及韓女士共同控制及管理，故白杭州浩明所收購的業務的業績已於使用合併會計法編製的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的業績反映。杭州三江完成上述收購後，杭州浩明已終止環氧乙烷買賣以及表面活性劑生產及銷售業務，純粹為其附屬公司的投資控股公司，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供應及買賣脫鹽水及蒸汽以及生產及買賣氯氣、硫酸、硫酸鎂及合成物料業務。根據杭州三江(作為租戶)與杭州浩明(作為業主)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的協議，杭州浩明同意出租而杭州三江同意租用蕭山區兩幢用作生產表面活性劑的工業大樓。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

嘉化工業園公司

嘉化工業園公司為嘉化擁有約87.86%權益的公司，而嘉化則由管先生及韓女士最終控制。嘉化工業園公司主要從事供應及買賣脫鹽水及蒸汽以及生產及買賣氯氣及硫酸業務。於往績期間，三江化工向嘉化工業園公司購買脫鹽水、低壓蒸汽及高壓蒸汽，以生產環氧乙烷或表面活性劑。此等交易預期將繼續。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不競爭承諾

為確保控股股東將不會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構成競爭的業務，管先生及Sure Capital（「契諾人」）已向本公司（就其本身及作為其不時的附屬公司的信託人）作出不可撤回的不競爭承諾，據此，各契諾人不可撤回地無條件按共同或個別基準向本集團作出個別承諾，（其中包括）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任何時間，各契諾人將及將促使彼／其聯繫人士（不包括本集團）：

- (i) 除獲豁免業務（定義見下文）外，不會直接或間接經營、投資或從事任何將會或可能與本集團現時及不時經營之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不時生產及銷售的環氧乙烷及AEO表面活性劑、提供表面活性劑加工服務以及生產及銷售本集團不時的其他產品（「受限制產品」）；
- (ii) 不會招攬本集團現有或當時在職的僱員在彼或其聯繫人士中任職；
- (iii) 未經本公司同意，不會利用彼因擔任本公司控股股東而獲悉有關本集團業務的任何資料作任何用途，包括與受限制業務競爭；
- (iv) 對於任何彼或其聯繫人士就銷售、分銷及／或供應任何受限制產品而履行或擬履行的任何訂單或其任何部分，無條件合理地盡力安排該等客戶委任本集團或直接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約，以根據有關訂單銷售及供應受限制產品。

就上文而言：

- (A) 「有關期間」指由●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a) 有關契諾人根據上市規則終止出任本公司控股股東之日；
 - (b) 股份終止在聯交所或（如適用）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 (B) 「獲豁免業務」指下列任何業務：
 - (a) 契諾人及／或其聯繫人士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投資；
 - (b) 契諾人及／或其聯繫人士生產受限制產品以供應及／或提供受限制產品予本集團任何成員。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根據不競爭承諾，契諾人亦共同及個別向本集團承諾，容許董事、彼等之代表及本集團核數師查閱契諾人及／或Sure Capital的附屬公司的記錄，確保彼等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及條件。

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將採納下列措施，管理本集團控股股東所產生的利益衝突，並維護股東的利益：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按年審閱契諾人有否遵守本節「不競爭承諾」一段所載的不競爭承諾；
- (ii) 契諾人承諾應本公司要求提供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及執行不競爭承諾時所需的一切資料；
- (iii) 本公司將於本公司年報內披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就遵守及執行契諾人根據本節「不競爭承諾」一段所載的不競爭承諾項下承諾就審閱事宜所作決定；及
- (iv) 契諾人將於本公司年報內就彼等是否遵守不競爭承諾項下承諾作出年度確認。